2017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基本情况说明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部门为中共日照市委组织部、市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中心、干部培训中心。（如有下属单位的在此列出包括的下属单位名称）。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市委组织部是市委主管全市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党的组织、干部工作重要政策的综合研究，协调、指导区县委组织部门的政策研究和调研工作；负责部内综合性文稿的起草、信息综合、《日照组织工作》和《日照组工信息》的编发及领导交办的有关文稿的起草和修改工作；负责本部综合性调研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有关史志文稿的编写工作；负责部机关党建网站和组织系统互联网舆论宣传工作。承担市委党建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事务。

（二）负责研究和指导全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党内基层民主建设和全市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党组织设置和隶属关系调整，办理处级单位和重点企业党组织设置的审批手续；负责代管市管党费、办理

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办理全市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政审；承担市委组织员办公室、市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全市干部队伍建设宏观管理，办理市委管理干部调配、考核、奖惩、退休、工资、职级、待遇；负责市直单位科级干部及市直党群、人大、政协机关，政法单位工作人员的调动；负责市直部门科级干部的任免备案审查；负责公开选拔领导干部、下派（挂职）干部、优秀大学毕业生的选调及管理、全市退（离）休干部宏观管理和师团职军转干部安置等工作；办理市委管理干部及部分企业负责人因公出国（境）政审。负责全市组织、干部信息系统建设，干部、党内统计，干部档案管理，干部出生时间、学历审查认定和省管干部信息及多媒体数据的采集上报工作。

（四）负责市管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及县处级后备干部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市级领导班子考察、选举和市级后备干部选拔、调整工作；指导市级群团组织和区县、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对乡镇、街道党委书记，区县委、工委组织部正副部长、纪委副书记、区县长助理的任免进行备案审查，对市直部门、单位人事科长任免进行审核把关。

（五）负责市属高校、正处级学校、医院和市委管理企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察及上述事业单位中层干部的任免备案等；对市委协助国家、省有关部门管理的驻日照的处级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配备、任免提出建议；负责

全市人才队伍建设宏观管理；承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六）负责全市组织系统干部监督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对市委管理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做好组织部门信访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对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审理市委管理干部和部分老同志的党籍、党龄、参加工作时间以及其他历史遗留问题。

（七）负责制订落实全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协调、检查区县和市直部门干部培训教育工作；组织市委管理干部和中青年干部培训；为中央、省委党校及其他干校、行政院校选调学员；组织指导全市组织人事干部培训；组织部分干部出国培训；承办市委干部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八）负责制定实施全市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规划；征集、制作和管理教育课件；指导终端接收站点建设管理、教学辅导及教学管理和技术服务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党员电化教育的规划、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参与全市党建工作的电视宣传；承办市委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领导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委组织部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决算单位构成包括：中共日照市市委组织部及下属的市

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中心（参公事业单位）、干部培训中心（事业单位）。

二、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本部门在职在编机关工作人员 44 人，事业单位 3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2 人，遗属 1 人，工勤岗位人员 4 人，单位自聘驾驶员 0 人。（2017 年 3 月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二）预算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937.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7.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017 年度支出总计 937.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7.0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814.0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03.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2.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50 万元；项目支出 123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937.05 万元，具体

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14.0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503.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2.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7.50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23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123 万元）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4、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814.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6.5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157.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15 万元、印刷费 12 万元、差旅费 27 万元、维修（护）费 5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福利费 0.4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9.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8 万元。

5、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预算政府采购支出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比去年减少 6.7 万元，主要减少变化原因是目前没有因公出国（境）任务计划。

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5 万元，比去年减少 28.5 万元，主要减少变化原因是车改后部内车辆数量降为 1 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2017 年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 3 万元，比去年一致，单位仍将严格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执行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综上所述，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车改后公车数量减少，公车运行有关费用降低。

附：相关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